



笃信圣经长老会

班丹加略堂

201 Pandan Gardens Singapore 609337

电邮: mandarin@calvarypandan.sg

网页: <http://calvarypandan.sg/mandarin-ministry>

电话: 65609679 传真: 65663806

崇拜聚会时间: 主日早晨八时正

资深牧师: 杜祥和牧师

牧师: 郭全佑牧师

干事: 黄玉莲姐妹

2014年主题: “必须分辨” (希伯来书5章14节)

亲爱的读者,

1. “可能改变你的一生的生命”

今年最后一季的夕阳崇拜将以神如何呼召笃信圣经长老会的牧师献身神圣事工为专题。他们以“一生”服事主耶稣, 就像宋尚节博士在中国各地和东南亚“为主烧尽”一样, 拯救了中国和东南亚成千上万的灵魂(多数为中国人)。

我的生命确实被这一位“神人”改变了。

2. 宋尚节的一生

宋尚节的生命改变了中国和遥远的南亚——缅甸、越南、泰国、马来西亚、新加坡、菲律宾和印尼的许多“中国同胞”的生命! 就他一人, 在那圣灵充满的15年里, 传讲福音, 将成千上万的中国同胞从罪中归入“基督里的新生命”, 事奉那万王之王和万主之主。

周

05/10/2014

再没有比杜祥辉牧师著作《吾师宋尚节》里的序文更贴切的叙述。

“宋尚节的事奉是别具一格的; 他满心火热地引导各界仕女悔改归向神, 使他们用信心仰望我们的主耶稣基督, 使教会得着复兴。不论他在那里讲道, 都是人山人海。他所讲的道是那么的扣人心弦而令人扎心, 在每一次的聚会中, 往往都有一大批罪人流泪悔改, 生命得着改变。舒邦铎教士(William E Schubert)在中国曾与宋尚节同工; 在他所写的《怀念宋尚节》中有这样的记述:

‘宋尚节很可能是这时代中最伟大的传道人。从1910年至今, 我曾听过许多伟大传道人的讲道, 包括叨雷(R A Torrey)、森戴(Billy Sunday)、乔伊特(Henry Jowett 他是传讲成圣的伟大传道人)、循道会主教包括奎尔主教(Quayle)、甚至善于运用讲道技巧的福斯迪克(Harry Emerson Fosdick), 虽然我并不赞同他的说法, 还有葛培理(Billy Graham)等等。然而宋尚节在讲台上满有能力, 效果的惊人和持久性都远超过他们...’

你可以从果子认识树的本质。宋尚节所带领归主的人, 他们的见证历久不变, 足以说明宋尚节的事奉是不平凡的。在他初访新加坡超过五十年后的今天, 他的果子分布在各处, 这些人都在东南亚各角落忠心地事奉主。缅怀当年坐在神所爱的仆人的脚前领受属灵的福气, 许多人不禁泪流满面; 复兴的火仍然点燃在许多人的心坎中”

3. 夕阳崇拜中宋尚节“间接”的果子

夕阳崇拜的传道人都不是“宋尚节的果子”（从未听过他的讲道）。我们或许可以将他们的蒙召归于他事工的“间接”成果。他们出自“宋尚节的果子”杜祥辉牧师的事工，所以他们间接地也可算是“宋尚节的果子”。

我们祈求宋尚节真诚炽热的讲道能够感染这些年轻一代的传道人。在其中两堂证道中，我祈求宋尚节精神仍然活在我这不配的神之仆人心中。

当每一位传道人（共 12 位）分享见证时，愿荣耀归于神！

一切赞美归于我们至高的神与救主！

资深牧师杜祥和牧师

属灵操练 (10 月份)

金句背诵

(诗篇 34:1)

我要时时称颂耶和华。赞美祂的话必常在我口中。

(诗篇 34:2-3)

我的心必因耶和华夸耀。谦卑人听见，就要喜乐。
你们和我当称耶和华为大，一同高举祂的名。

读经运动

旧约圣经：历代志下 5 至 10 章

每日灵修 (每日读经释义)

新约圣经：提多书第 1 至 3 章

旧约圣经：历代志下 1 至 4 章

如何执行教会纪律？

「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著只有他和你在一处的時候，指出他的错来。他若听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他若不听，你就另外带一两个人同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可定准。若是不听他们，就告诉教会；若是不听教会，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

(马太福音 18: 15 - 17)

我们理解到执行教会纪律的重要性。但是要如何去执行呢？按照笃信圣经长老会的治理制度，长老理事会负责监督教会一切的属灵事项，这包括执行教会纪律。有一本笃信长老会纪律的手册清楚地列出执行教会纪律的程序与步骤，长老理事会在必须执行任务时可以遵循。主要是根据马太福音第 18 章以及其他的经文的指示所编成的，这教会纪律大体上可分成五个阶段如下：

劝戒：温和并郑重地向犯罪者陈列他所犯的罪行，并以这些罪行所造成的危害警戒他，勉励他悔改，以更强的信心仰望主耶稣基督。

责备：这是比劝戒更严厉的谴责。将罪行的严重性详细解释并教训犯罪者，然后勉励他悔改，以更完美的信心仰望主耶稣基督。

如何执行教会纪律？

停职：若是不听取以上两个阶段的警戒，犯罪者的领餐会籍的特权将被剥除，并暂时停止执行教会的一切职责。这意味着他可以继续参加敬拜以及出席一些聚会，但是他不可以参与任何事工，也不能出席会友大会。在停职期间，长老理事会将衷心地辅导他，期望能带领他改邪归正，并恢复与教会的团契。唯有在他真正的悔改与回归，才能取消停职，恢复全会籍，但是仍然不能有任何职责。

罢免：这个阶段的惩治与暂停会籍有关，尤其是在教会持有职任的，比如牧师、长老或执事。倘若他们犯了异端之罪或有不道德的行为，他们必须卸任，并剥去一切职务。这可能是暂时性也可能是永久性，视罪行的轻重而定。在宣布罢免的同时，也必须恳切的要求为犯罪者祷告，好让他最终能得以复职。

除名：这是最严厉的惩治，唯有在情形特别恶化下、以及犯罪者终不悔改的情况下才如此实行。倘若犯罪者经过以上各阶段的训导，仍然执迷不悟、不肯悔改，教会别无选择，只好严厉地将他从教会会籍中革除。这表示禁止他与教会团契，也不准进入教会。

在执行这些不同程度的惩治时，要藉着祷告，并以谨慎的态度调查实际情况。绝不可草率处之，更不能被领导者滥用，以作人身攻击。应以爱心来对待处理，期望经过训导之后，能够让犯罪者改过自新，并能造就教会，将荣耀归于神。如果这人经过最严厉的惩罚，即被除名后，确实能悔改并改邪归正，就应该作公开性的感恩祷告，感谢神的救赎恩典。

主内许凌康传道

